

山東花果



中国  
古代  
小说  
戏剧  
研究  
丛刊

(第一辑)

甘肃教育出版社



1207/39

#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

(第一辑)

2003



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所 主办

甘肃教育出版社 出版

中国·兰州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书·1 / 宋子俊等主编。  
兰州:甘肃教育出版社, 2004

ISBN 7-5423-1291-X

I . 中... II . 宋... III . ① 小说 - 文学研究 - 中国  
- 古代 ② 戏剧文学 - 文学研究 - 中国 - 古代  
IV . I20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17781 号

责任编辑: 黄 强 赵 鹏  
封面设计: 徐晋林

##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第一辑)

宋子俊 等主编

甘肃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0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天水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90×1240 毫米 1/32 印张 10.125 插页 1 字数 250 千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200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5423-1291-X 定价: 20.00 元

#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所

##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

### 顾问：

- 赵逵夫 教授(甘肃省学位委员会副主任、甘肃文联副主席、西北师大文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
- 张文轩 教授(甘肃省文联副主席、兰州大学中文系原系主任)
- 宁希元 教授(兰州大学中文系)
- 王兴隆 教授(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委书记)
- 孔庆浩 教授(甘肃文联副主席、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 刘举科 教授(甘肃省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会常务理事、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

### 编委：

- 董汉河 编审(《甘肃社会科学》主编、特邀)
- 胡小鹏 教授(《西北师范大学学报》主编、特邀)
- 张 兵 教授(《西北师范大学学报》编辑部主任、特邀)
- 刘书成 教授(《甘肃高师学报》主编、特邀)
- 王人恩 教授(福建厦门集美大学师范学院、特邀)
- 黄 强 编审(甘肃教育出版社总编辑、特邀)

### 主编：

- 宋子俊 教授(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所所长)

## 出版前言

中华民族在悠久的历史岁月里，以高度的聪明才智和自强不息的勤奋努力，创造出灿烂辉煌、值得自豪的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仅在文学艺术领域，其文艺形式之多样，作家作品之繁富，人文底蕴之精深，艺术技巧之高超，审美意义之丰厚，世所罕见，确乎无愧于“文明古国”之美称。

而在我国古代文苑中，小说、戏剧则是其中闪耀着奇光异彩而又弥足珍贵的两大瑰宝。他们虽然经过了较长的酝酿和演变、发展过程，成熟较晚，但其一旦从这块东方大地上喷薄而出，就光芒四射，映照千古，使人们惊奇、振奋和喜爱，呈现出旺盛的艺术生命力。千百年来，许多部小说脍炙人口，流传广远，几乎家置数编(部)；许多部戏剧作品既是人们案头阅读的“传奇”佳篇，又是各个剧种常演不衰的“场上之曲”。他们虽被历代统治者和正统文人视为“小道”、“末技”，但却为广大人民群众所喜闻乐见。它们作为通俗文艺，最贴近人们的生活和命运，善于表达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情感和愿望，其社会意义、美学价值和震撼人心的感人力量，是传统诗词、歌赋、古文无可比拟的。可以说，它们是深刻反映古代中国社会世态人情的一面面镜子，是忠实记录古代历史和文化的形象资料，是全面认识和深入研究古代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而众多小说、戏剧作品中所蕴含的极其宝贵 的创作经验，则对现当代作家

以有益借鉴和启示；古代文学理论批评家们对小说、戏剧作品所作的评点、论述，也极大地丰富了我国的文艺理论宝库。发掘、整理和研究它们，批评地吸收其精华，是今人义不容辞的责任，这对我们传承和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繁荣文艺创作，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均有不可低估的重要意义。

从古至今，已有许多贤哲对古代小说、戏剧的评注、整理和研究，做了大量无法统计的工作，取得了丰硕成果。而建国五十多年来，在党的百花齐放、古为今用的文艺方针指引下，成绩亦足喜人（尽管在“文革”中不少古代小说、戏剧作品遭到歪曲、批判和否定）。特别是八十年代以来，学术研究蓬勃发展，小说、戏剧研究亦进入了快车道。“红学”继续走“红运”，成为“显学”；而对其他作家、作品的研究也成为全国性乃至世界性的专门学科，如《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小说的研究，都成立了全国性的学会，召开了多次国内和国际学术研讨会；还有对关汉卿的研究、汤显祖的研究、冯梦龙的研究、蒲松龄的研究、金圣叹的研究、李渔的研究等等，也都分门别类，多有建树。

与此同时，各级各类学术性期刊，如雨后春笋般涌现，盛况空前，发表了数以万计的学术论文。但就我们所知，当今刊载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文章的专门性刊物尚不多见。小说方面，影响较大的有：中国艺术研究院红楼梦研究所编辑的《红楼梦学刊》（出版已过百辑），江苏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辑的《明清小说研究》，四川省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辑的《三国演义学刊》，山西省西游记文化研究会编辑的《西游记文学学刊》等；戏曲方面，影响较大的有中国艺术研究院戏曲研究所编辑的《戏曲研究》，山西师大戏曲文物研

究所编辑的《中华戏曲》等。这显然与洋洋大观的古代小说戏剧创作盛况及研究成果极不相称。

为了突出特色,发挥优势,为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的研究添薪助燃,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在新世纪之始,依据本校师资力量和研究水平,成立了“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所”,并决定创办《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无疑是一件功德匪浅的举措。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的办刊宗旨是:求真务实,传承文明,立足甘肃,面向全国。本刊每年至少出版1辑,20万字左右,由甘肃教育出版社正式出版,公开发行。本刊除刊载本研究所成员的学术论文外,亦欢迎国内外专家、学者有关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的研究论文,且篇幅不限,篇数亦不拘。无论所内外作者的文章,均重其学术水平和理论价值。

为保证刊物质量,来稿均由我省著名高校和学术研究刊物、出版机构的专家、教授组成的编辑委员会审阅。对高水平的专家论文,稿费从优。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将为进一步繁荣本校和省内的古代小说戏剧研究,加强我省与国内外同仁的学术交流起积极作用。它刚从西北高原的大地上诞生,犹如一株刚出土的小草,虽较稚嫩,但它应运而生,与时俱进,必将有旺盛的生命力,为学界广大同仁及社会各界所注目和关爱。

在此,我们向所有关心、帮助和支持《丛刊》出版、发行的单位和个人表示诚挚谢意。

欢迎咨询、赐稿、交流和订阅本刊。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编委会

# 目 录 (第一辑)

## 出版前言

### — 纪念曹雪芹逝世240周年·红学研究 —

旷世奇书 “奇”在何处	宋子俊	3
——论《红楼梦》在中国小说史上的创新意义		
戚蓼生《石头记序》笺释	王人恩	20
重估《红楼梦》“泛爱”思想的价值	饶道庆	39
从《红楼梦》的英译看中西礼仪的异同	(香港)洪 涛	63
“胸中自有炉锤”	那贞婷	79
——略论《红楼梦》中的民间俗语、谚语、歇后语的运用		

### — 综 合 研 究 —

明代审美风尚与小说价值取向的世俗化	朱忠元	米文佐	89
“深切于人情世务”	朱忠元	102	
——明清主流文学世俗性举隅			
佛教对明代短篇小说的影响	杨 玲	120	
——以“三言”为例			

### — 古代小说研究 —

器范自然 师友造化的魏晋风度	高 原	131
——《世说新语》人与自然一议		
用市民意识改造的英雄	沈伯俊	142
——论《三国演义》中的张飞形象		

刊 名：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丛刊  
主 办：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所  
出 版：甘肃教育出版社  
通信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所  
电 话：0931-7601392  
邮政编码：730070

《水浒全传》主题辨析 宋子俊 范建刚 153

——与传统的“农民起义说”商榷

千古蓼洼埋玉地 落花啼鸟总关愁 敬晓庆 167

——论《水浒传》英雄人物悲剧结局的必然性

陷阱或深渊 武砾兴 186

——《再生缘》及其作者评议

《聊斋志异》中“细侯”的形象意义 郑炜华 196

#### —— 古代戏曲研究 ——

读曲日记 宁希元 205

宋金元曲艺对元杂剧之影响 宁 恢 211

元杂剧宫调的构成类型与组合方式 李占鹏 228

论汤显祖戏曲创作中的“言情”说及其理论意义

王忠禄 240

《长生殿》与洪昇晚年的心态发微 孙京荣 251

张岱《陶庵梦忆》所载戏曲资料述论 冉耀武 何永华 265

#### —— 小说戏曲语言研究 ——

元杂剧及《水浒传》 中的“兀那”、“兀的”、“兀谁”

莫 超 279

《水浒传》中量词的用法分析 王小敏 葛正方 287

说“骗马” 张建军 王韦皓 297

#### —— 新 著 评 介 ——

论《中国昆剧大辞典》的编年意识与修史精神 李占鹏 303

纪念曹雪芹逝世 240 周年

红 学 研 究



# 旷世奇书，“奇”在何处

## ——论《红楼梦》在中国小说史上的创新意义

宋子俊

兰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中文系教授  
中国古代小说戏剧研究所所长 甘肃 兰州 730070

今年是《红楼梦》的作者曹公雪芹先生逝世240周年，当我们缅怀这位先贤之时，当会再一次为他举世罕见的伟著——《石头记》(《红楼梦》)所叹服。在笔者看来，曹雪芹的“伟大”和《红楼梦》的“罕见”，概括地说，至少表现在以下几点：

一是《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第一部由作家根据家族历史与个人生活经历为素材，进行艺术加工和创造而写成的带有自叙性质的“人情”小说。

二是《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思想与艺术完美结合，作者以冷峻写实的笔调把古典小说创作的现实主义推向顶峰的“经典”小说。

三是《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内涵博大精深，技巧精湛绝妙，包罗万象，文备众体，堪称“百科全书”的“文化”小说。

四是《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塑造人物最为成功，特别是写女性形象最多、最好，而又极富作者个人感情色彩的“妇女”小说。

五是《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全方位、多角度、多层次地描叙封建制度下的人生悲剧而最富震撼力的“悲剧”小说。

六是《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格调高雅，文笔清新，意境美妙，充满诗情画意，最具审美意蕴的“诗化”小说。

七是《红楼梦》是中国文学史上作家本人虽未最后完成全

书,而值得探讨的问题和研究、评论者最多,最终形成一门学问的“问题”小说。

正因如此,《红楼梦》被人称作一部“旷世奇书”。关于此书之“奇”,论者甚多,提出过许多有价值的论述。但我以为,诸多著述中,当以鲁迅先生的概括最为精辟,他说:“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被打破了。”(《中国小说史略》附录〈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

笔者拟从以下几个方面简要谈谈个人对这一问题的认识:

首先,从作者的创作思想看,主张打破传统,求新立异。这表现在:

一、与“经史”划界,写“适趣”之书,体现出曹雪芹对小说本质的深刻理解。

在《红楼梦》第一回,作者明确指出:“市井俗人喜看理治之书者甚少,爱看适趣闲文者特多。”这里的“市井俗人”是指社会上的普通读者;所谓“理治之书”乃是宣扬封建纲常礼教、道德伦理等儒家思想的著作;“适趣闲文”则指适应人民群众精神愉悦和审美需求的通俗小说。在曹雪芹之前,明代冯梦龙对小说创作提出过“适俗”的主张,叶昼亦曾指出“天下文章当以‘趣’为第一”,这些都是极有价值的见解。而笔者认为,曹雪芹进一步把小说称为“适趣闲文”,则更有理论意义。一是因为以往的小说作家和理论批评家大多十分重视和宣扬小说的认识价值和教育作用,而对其娱乐功能则很少提及,这反映了人们对小说本质认识上的偏颇。曹雪芹以“适趣”为小说张目,当是一大进步。说明他对小说这一文学形式本质特征的深刻理解;二是在冯梦龙主张小说宜“适俗”的基础上,曹雪芹又提出“适趣”,从而把小说从表现形式的特点(主要是语言通俗)提升到更高层次的本质特征(要求满足读者的精神需求,使之获得审美快感),显然是一大发展。

二、破陋习旧套,写“新奇”之书,体现出曹雪芹对艺术生命力的准确把握。

在《红楼梦》第一回，作者还借“石头”之口，对“历来野史皆蹈一辙”，“佳人才子等书，千部共出一套，且其中终不能不涉于淫滥，以致满纸潘安、子建、西子、文君”、“自相矛盾、大不近情理”的创作倾向提出尖锐批评，明确表示“莫如我这不借此套者，反倒新奇别致”，其破“旧”立“新”的意图十分清楚。在小说其它章节中，他多次借书中人物之口，一再表明他要求“别开生面”、“另立排场”的鲜明态度。对此，笔者以为这实际体现出他对艺术生命力和创作规律的准确把握。因为，艺术的生命力就在于创新，艺术创作的规律之一就是要使作品富有“个性”，陈陈相因，互相模仿，甚至抄袭的东西，其价值当大打折扣，没有生命力，也不能称为真正的艺术创作。曹雪芹正是以一个超常艺术家的胆识，打破“满纸才人淑女、子建文君、红娘小玉等通俗熟套之旧稿”，立志写出“令世人换新眼目”的作品。加之他非凡的才情，始有旷古罕见的“新奇”之书——《红楼梦》问世。

三、弃历史框架，写现实生活，体现出他对小说现实主义创作的继承与发展。

《红楼梦》之前的几部长篇小说，大多与“历史”有瓜葛或牵连，或者“演义”风起云涌的历史事件（如《三国演义》），或叙写前代叱咤风云的英雄豪杰（如《水浒传》），或借助想像与神话传说描写幻想世界中的神佛妖魔（如《西游记》）；《金瓶梅》虽然反映的是明末的现实生活，却又以宋朝作为历史框架来写人叙事。即使从整个小说史来看，写历史题材或以历史为框架写现实的作品占了相当大的比重，此可谓中国古典小说一大创作特征。而《红楼梦》（当然还有《儒林外史》等）则另辟蹊径，以反映当代现实生活为主旨。这是曹雪芹的独到之处，故值得人们关注。

《红楼梦》虽用“烟云模糊法”有意掩饰了具体的朝代、年纪，甚至在官职上半古半今，人物服饰上亦无明显的清代特征，但书中所写之人物的生活，则当为清代无疑，更何况曹雪芹在

小说开头表示书中所写之女子，是自己“半世亲睹亲闻”之人，且有意为其“昭传”。这说明，描写现实生活，确为其创作“本旨”。

不仅如此，《红楼梦》所反映的现实生活内容，其广度和深度都远在以描写现实为主的《金瓶梅》、《儒林外史》等小说名著之上。如果我们用恩格斯评论巴尔扎克的一段话来说明《红楼梦》在这方面的成就，是十分恰当的。他说：“巴尔扎克我认为他是比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一切左拉都要伟大得多的现实主义大师，他在《人间喜剧》里给我们提供了一部法国‘社会’特别是巴黎‘上流’社会的卓越的现实主义历史。……我从这里，甚至经济细节方面所学到的东西，也要比当时所有职业的历史学家、经济学家和统计学家那里学到的全部东西还要多。”（《致玛·哈克奈斯》）而马克思则把巴尔扎克誉为一个“以对现实关系具有深刻理解而著名”的作家（见《资本论》）。巴尔扎克的《人间喜剧》包括了九十六部作品，而曹雪芹虽只写了一部，但用马、恩之语来评曹雪芹与《红楼梦》亦不为过。

四、以“亲睹亲闻”，撰“假语村（存）言（焉）”，体现出曹雪芹对小说创作“本源”及生活真实与艺术真实关系的清醒认识。

小说创作的“本源”何在？这是一个众所周知、毋庸置疑的问题。中国古代文学批评家已有诸多论述。明·叶昼说：“世上先有水浒传一部，然后施耐庵、罗贯中借笔墨拈出。”（《水浒传一百回文字优劣》）清代的金圣叹则明确地提出“十年格物而一朝物格”（《水浒传·序三》）的主张，可谓深谙个中三味。而曹雪芹则又以作家的身份，主张依据“亲睹亲闻”的生活创作小说，亦即强调作家对所表现的内容有直接的体验和感受，可以说是对小说本源认识的进一步深化。也正因为如此，他才能写出饱含“血泪”、情真意切、感人肺腑而又高度真实的《红楼梦》来。书中虽也有一些富有神奇色彩的浪漫主义描写和莫须有的人物，但只是作者出于行文章法和刻画人物，以及增添阅

读情趣之需要，而特意设计的虚幻之境、神怪之人、奇异之事、游戏之笔，“非如作者认真说鬼话也”（脂批语）。

此外，曹雪芹还对生活真实与艺术真实的关系有着深刻理解和阐述。一方面他十分重视反映生活的真实，如说：“其间离合悲欢，兴衰际遇，俱是按迹循踪，不敢稍加穿凿，至失其真”（第一回）；另方面，又主张表现艺术的真实，又说：“故将真事隐去，而借通灵小说，撰此《石头记》一书也。……又何妨用假语村言敷演出一段故事来。”（同上）。这表明，曹雪芹他是“将真事隐去”，“用假语村（存）言（焉）”敷演小说故事的。其中的“真”、“假”概念包含着深刻的辩证法，亦即真中有假、假中有真，二者相互渗透、相生相成，是对立的统一。敷演故事的“假语”乃是生活中的“真事”提炼、加工而来的，是反映生活本质的艺术真实。由上述可知，曹雪芹是主张生活真实与艺术真实高度统一的。这说明他在小说创作规律的认识和把握上，确属高人一筹。

以上从四个方面介绍了《红楼梦》这部小说中所蕴含的丰富小说理论材料和作者曹雪芹关于文艺美学的卓越见解，这是此书一大“奇”处。

其次，从作者的选材立意看，旨在描写人情世态，表现人生悲剧。

《红楼梦》之前的长篇小说，大多写军国大事、战争风云、侠义壮举，以及奇异神怪之事，涌现出众多历史小说、时事小说、英雄传奇小说、神魔小说等，书中的人物则主要是帝王将相、绿林豪杰、神佛妖魔，在选材立意上具有“尚奇”的审美倾向。可以说异彩纷呈，目不暇接。自《金瓶梅》始，则以世间百态、市井人物为主要描写对象，开启了以表现日常生活为主旨的现实主义创作新途，故事情节也转变为平淡无奇，但更注重人物性格的刻画和细节的描写，在平凡琐事中显示不平凡的意义，这是小说创作的现实主义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从这一点上说，《金瓶梅》可称作里程碑式的作品。

而曹雪芹则在此基础上有新的发展和创新,从而把小说创作的现实主义推向新的高峰。他以贾府(荣、宁又分主宾)为中心,叙写贾、史、王、薛四个贵族家庭的由盛到衰,并联系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展现出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的人情世态,描写了众多人物(特别是女性)的情感、心态、性格和命运,堪称真实反映现实人生的一面镜子。其书思想内涵之广博深刻,构思布局之精巧绝妙,表现手法之丰富多样,语言描写之简洁传神,以及艺术感染力和审美价值,均远在《金瓶梅》之上。笔者以为,就这两部小说作比较,总体上(含思想内容,艺术描写,语言风格诸方面)有高下、优劣、雅俗之别。

在《红楼梦》中,曹雪芹凭借其非凡才情和对现实生活的深切观察体验,通过日常琐事,以小见大,写儿女真情,尽现社会人生百态,把清代这个封建“末世”的景况尽收笔底。

此外,笔者认为,曹雪芹在“立意”上是要在书中表现“彻头彻尾的大悲剧”(王国维语)。他不但完全摆脱了一般小说离合悲欢,最终大团圆的格局,而且也不是象有些论者所言只是写宝、黛爱情悲剧或家族衰亡的悲剧,而是用如椽之笔描写了封建制度下的多重悲剧,从而把封建社会的人生悲剧淋漓尽致地展示在读者眼前。而悲剧的成因亦是多方面的:有社会的、家庭的,也有个人性格方面的;有其必然性,亦有其偶然因素。由此,表现出封建时代人间悲剧的多样性、层次性和不可避免性,发人深省,撼人心魄。可以说,在中国文学史上,《红楼梦》的悲剧描写是空前绝后,无与伦比的,这是该书的突出特色或一大“奇”处。

我们还发现,在《红楼梦》纷繁的人物描写中,以“金陵十二钗”为主体的女性形象占有较大比重;而在众多悲剧描写中她们的命运遭际最为悲惨和感人。在曹雪芹笔下,这些女性(无论出身高贵或是微贱)虽然品貌才华出众,皆高于“须眉”之上,但却一个个或早夭,或被逐,或远嫁,或出家,无不以悲剧结局,构成了小说悲剧主题的主要内容。笔者以为,这与作者创作